



第七十一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26(r)

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：

联合国同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

澳大利亚、孟加拉国、比利时、文莱达鲁萨兰国、保加利亚、柬埔寨、加拿大、智利、中国、塞浦路斯、捷克、厄立特里亚、芬兰、希腊、印度、印度尼西亚、日本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、黎巴嫩、马来西亚、缅甸、尼泊尔、荷兰、新西兰、尼加拉瓜、菲律宾、波兰、大韩民国、罗马尼亚、俄罗斯联邦、新加坡、斯洛伐克、斯洛文尼亚、斯里兰卡、瑞士、泰国、土耳其、美利坚合众国、瓦努阿图和越南：订正决议草案

联合国同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

增编

增列以下国家为决议草案提案国：

阿尔及利亚、奥地利、白俄罗斯、不丹、巴西、中非共和国、克罗地亚、古巴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、吉布提、多米尼加共和国、法国、格鲁吉亚、德国、匈牙利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、爱尔兰、意大利、哈萨克斯坦、拉脱维亚、利比里亚、列支敦士登、马达加斯加、墨西哥、蒙古、黑山、摩洛哥、巴基斯坦、巴布亚新几内亚、葡萄牙、萨摩亚、瑞典、塔吉克斯坦、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、东帝汶、多哥、土库曼斯坦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

